

证券代码：833204

证券简称：百事达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深圳市百事达卓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会议召开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通过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为：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2 日 14:00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3204	百事达	2025 年 5 月 14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

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，公司聘请德恒律师事务所的两名律师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广东省深圳市光明新区东坑长丰工业园 1 号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〈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〈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〈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〈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深圳市百事达卓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和《深圳市百事达卓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〈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〈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〈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〉的议案》

结合公司 2024 年度业绩情况及未来的战略规划，公司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亦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(八) 审议《关于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详见《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09)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魏东金、蔡丽萍、蔡小军、广州市天佑升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。

(九) 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详见《百事达关于补充确认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10)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广州市天佑升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 议案序号为八、九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

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5年5月21日9:00-17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广东省深圳市光明新区东坑长丰工业园1号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田弟丹

联系电话：0755-27240022

邮箱：tina@bestinc.com.hk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深圳市百事达卓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百事达卓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1日